|  |
| --- |
| **河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组织申报2016年度河南省医学科学技术进步奖的通知** |
|  |
|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卫生计生委（卫生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高等院校，省直医疗卫生计生单位及有关单位：  为做好2016年度河南省医学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工作，根据《河南省医学科学技术奖励办法》有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一）已通过科技成果鉴定。  （二）已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新药证书的准字号新药、新生物制品和国家专利局批准的发明专利。  （三）2011年以来（含2011年）公开出版发行的医学科技专著、科普图书，且出版发行满2年（含2年）以上。图书成品符合国家《图书质量管理规定》的优质品或良好品要求。  中医药研究成果、以外国语言文字撰写的科普作品、教材、科普翻译类作品，不属于申报范围。  二、申报方式  （一）2016年河南省医学科学技术进步奖采取网上申报和纸质材料报送相结合的方式。申报工作按照行政隶属关系和属地化管理的原则统一报送，无行业主管部门的单位可由当地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推荐。  （二）由几个单位共同完成的成果，各单位均应加盖公章，由第一完成单位按行政隶属关系负责上报。  三、申报条件  （一）申报一等奖应具备的条件。  应用技术类：发明专利2件，或实用新型专利4件，或国家Ⅲ类以上新药证书1项，或行业标准1项，或发表论文中至少有2篇在JCR 2区以上（SCI 文章），或发表中华系列（中华医学会主办）核心期刊文章4篇，或核心期刊发表文章8篇，并已在全省范围内推广应用，整体水平达到国内领先。  基础研究类：发表论文中有1篇在JCR 1区（SCI 论文），或有2篇在JCR 2区以上（SCI 论文），整体水平达到国内领先。  软科学类：核心期刊上发表相关论文、出版专著5篇（部）以上。研究成果被省委、省政府的文件采纳、推广2年以上。  （二）申报二等奖应具备的条件。  应用技术类：发明专利1件，或实用新型专利2件，或发表论文中有2篇在JCR 3区（SCI论文）以上，或发表中华系列（中华医学会主办）核心期刊文章2篇，或核心期刊发表文章3篇，并已在全省较大范围内推广应用，整体水平达到国内先进。  基础研究类：发表论文中有2篇在JCR 3区以上（SCI 论文），整体水平达到国内先进。  软科学类：核心期刊上发表相关论文、出版专著2篇（部）以上。研究成果被省直部门或以上单位的重要文件采纳、推广2年以上。  （三）申报三等奖应具备的条件。  应用技术类：实用新型专利1项，或核心期刊发表文章1篇，并已在全省一定范围内推广应用，整体水平达到省内领先或先进。  基础研究类：发表论文中有1篇在JCR 3区以上（SCI 论文），整体水平达到省内领先。  软科学类：核心期刊上发表相关论文、出版专著1篇（部）以上。研究成果被市直部门或以上单位的重要文件采纳、推广2年以上。  上述条件是各等级的基本申报条件，奖励评审工作依据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进行。  四、申报材料  2016年河南省医学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材料包括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两部分。  （一）纸质材料。  1、申报书是医学科技进步奖评审的主要依据，应当完整、真实、可靠，文字描述要准确、客观。    2、申报书要从“医学科技成果管理系统”中生成并打印，与《成果鉴定证书》或相应准入证明复印件（新药证书、专利证书等）竖装成册，一式2份。  3、技术资料：为便于评审及归档，技术资料统一按照以下要求及顺序进行胶装。  （1）已完成鉴定的成果需提供的材料  ①研究报告、查新报告、已发表论文的复印件（全文）、立项证明文件。  ②应用技术、软科学类成果推广应用必须满2年以上（见附件4）。  ③涉及人的医学研究必须提供相应伦理证明材料。  ④省部级及以上计划项目须提供验收材料。  ⑤所附论文须提供相应检索报告。  资料要求独立装订成册，封面统一格式（见附件5），首页为资料目录，内容按目录排序，一式2份。  （2）医学著作类成果需提供的材料           ①5位以上相关专家的评价意见（附件2，其中1～2名应为新闻出版方面的专家）：对著作内容的科学性、创新性、质量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②图书成品质量证明（附件3）：由新闻出版管理机构的图书管理部门出具质量检验报告。  ③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著作的材料复印件及应用单位的应用证明材料。  ④由出版部门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证明。  ⑤被译为其他语种的作品，需提供相应作品的样书。  ⑥有助于科普作品评审的其他证明材料。  上述材料规格为标准Ａ4纸，附于《申报书》后竖装成册，一式2份。提供最新版本样书2册。           （3）新药、新生物制品和发明专利类成果需提供的材料           ①相应准入证明复印件（新药证书、专利证书等）。  ②两年以上较大规模的推广应用，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显著的转化、推广应用证明。  上述材料规格为标准Ａ4纸，附于《申报书》后竖装成册，一式2份。提供研制报告及相关检测报告一式2份。  （二）电子材料。  1、申报书：电子版《河南省医学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书》由“医学科技成果管理系统”自动生成，网络传送的申报书，必须与纸质申报书内容完全一致，一经服务器接收，即不能自行修改。纸质版申请书和电子版申请书内容需完全一致，否则将取消参评资格。  2、需扫描上传的附件材料：《成果鉴定证书》首页、鉴定意见页、主要完成人页及鉴定专家页。《查新报告》首页与结论页；《已发表论文》的首页；专利证书、新药证书、著作类专家评价意见及其它证明材料等需扫描保存为.jpg格式上传。  所有上传资料需标明其文件名称、论文标明题目，在指定区域上传。  五、申报要求  （一）一等奖候选项目的主要完成人数量不超过15人，二等奖不超过10人，三等奖不超过7人。  （二）一等奖候选项目同一完成人2016年度只能作为一个推荐项目的完成人参加本年度奖励评审；二等奖候选项目排名前5位、三等奖候选项目排名前3位的完成人2016年度只能申报1个请奖项目。  （三）2015年度经评审未授奖项目，2016年度不得以相同技术内容再次申报省医学科学技术进步奖。  （四）同一个项目不得同时申报医学科技进步奖和医学新技术引进奖。  （五）主要工作在国外完成的项目不得推荐，在国外工作期间发表的论文、取得的专利等不得作为推荐项目的支撑材料。  （六）不接受涉密项目申报。      （七）发明专利、著作类项目前3位主要完成人必须是已授权知识产权的持有人和著作的主要完成人（当该知识产权持有人少于3人时除外）。  （八）项目如曾列入省部级及以上计划的，应当在项目整体完成且验收通过后推荐，并提供计划下达单位的验收结论（意见）及验收专家组名单。  （九）SCI论文、JCR分区须提供有资质文献检索机构出具的检索报告，核心期刊论文须提供能显示其论文等级的检索页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技术资料内附录论文必须与网络上传论文相一致。  （十）纸质申报书均须是盖有红色印章的原件，鉴定证书、应用证明和专家评价意见至少1份是盖有红色印章的原件；专利证书、新药证书、新品种审查证书等行业准入证明可使用复印件，但报送时须将原件一并送审。  （十一）各申报（推荐）单位要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如实填写申报材料，电子材料与纸质材料缺一将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河南省医学科学技术进步奖申报项目汇总表》应从“医学科技成果管理系统”中生成并打印（附件6），加盖公章统一报送。  （十二）每项成果材料装在一个资料袋内，并将申报书首页复印贴于资料袋封面。申报材料概不退回，请各单位自留底稿。  （十三）各申报单位及其主管部门要对申报材料严格审核把关，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六、其他要求  （一）成果奖励采用在线申报、网络评审的方式进行，网上申报请登陆河南卫生科技网点击“卫生科研网上申报和评审”,在“医学科技管理系统”注册后进行在线申报。  （二）网络申报时间截止到2016年4月15日，纸质材料集中受理时间为4月14～15日，逾期不予受理。  本通知及相关附件可到河南卫生科技网下载，地址：[http://www.hnwst.gov.cn/kjwIndex.jsp。](http://www.hnwst.gov.cn/kjwIndex.jsp%E3%80%82)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五路47号院2号办公楼324室。  联 系 人：梁淑英  胡凯  联系电话：0371-65588762 |